

永安市人民政府文件

永政人〔2023〕4号

永安市人民政府 关于陈彩春同志免职的通知

各乡镇人民政府、街道办事处，市直各单位：

经研究决定：

陈彩春同志不再担任永安市民族与宗教局副局长职务，退休。

永安市人民政府

2023年1月16日

（此件主动公开）

抄送：市委办公室、市纪委办公室。

市人大常委会办公室，市政协办公室。

永安市人民政府办公室

2023年1月16日印发
